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稅捐稽徵處 函

地址：242014新北市新莊區仁愛街56號1樓

承辦人：楊烜榮

電話：(02)22771300 分機290

傳真：(02)22771257

電子信箱：AN001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稅莊三字第11155222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年營業用車輛下期使用牌照稅開徵宣導海報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共有1個附件，驗證碼：284Z3F29W）

主旨：為宣導111年營業用車輛下期使用牌照稅開徵訊息，並提醒民眾如期繳納，敬請貴單位協助張貼海報，並透過電子字幕機(LED跑馬燈)及所屬網站刊登宣傳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處111年營業用車輛下期使用牌照稅開徵宣導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託播文字內容為「111年營業用車輛下期使用牌照稅繳納期間自10月1日起至10月31日止，請如期繳納。新北市政府稅捐稽徵處提醒您！」，另檢附活動海報電子檔(紙本海報另行寄出)，宣傳期程自即日起至111年10月31日止。
- 三、請惠予協助將宣導資料照片於111年11月1日前以電子郵件回傳至AN0013@ntpc.gov.tw楊先生收。

正本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副本：

黃美珠 總務處



1119290646 (2022/10/12)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